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丽景路 95 号出版中心 3222 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3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07,024,176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014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凌卫、副董事长吴卫东因另有事务未能现场出席会议，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经参与表决董事一致推举，由董事吴涤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7人，授权委托 5 人。其中，董事凌卫、吴卫东、

夏玉峰，独立董事李汉国、涂书田，因另有事务未能现场出席，已分别授权委托董事吴涤、汪维国，独立董事廖县生、饶威代为出席并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

2. 现场出席/列席会议人员：李仕达、李学群、毛剑波。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801,388,877	99.3017	5,563,899	0.6894	71,400	0.0089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11 月修订）。

2.00 议案名称：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制定、废止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A 股	801,021,092	99.2561	5,898,184	0.7308	104,900	0.0131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 11 月修订）。

2.02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01,015,692	99.2554	5,903,584	0.7315	104,900	0.0131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 11 月修订）。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的 2 项议案及相关子议案均获得通过，其中议案 1 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龙芳（视频）、邓鑫上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中文传媒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报备文件

1.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